中国稀土集团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 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国稀土集团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董事会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以书面、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关于召开第九届 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的通知。会议于2023年4月28日在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章 江南大道 18 号豪德银座 A 栋 14 层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董事会 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人,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人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国安 先生主持,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 法律、行政法规及《公司童程》的规定, 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:

一、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7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7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第三节管理层讨论 与分析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7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 披露的《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资料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7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资料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》 表决结果: 7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公告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。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六、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7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七、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7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 披露的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2 年年度报告 告摘要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八、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环境、社会及公司治理(ESG)报告的议案》 表决结果: 7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2022年度环境、社会及公司治理(ESG)报告》。

九、审议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《高管绩效考核与薪酬管理制度》,结合 2022 年度经营任务书及 各项指标完成情况,同时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,确定了公司高 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。 表决结果: 7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十、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7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十一、审议《关于公司修订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3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关联董事杨国安先生、闫绳健先生、董贤庭先生、郭惠浒先生均依法回避表决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,并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十二、审议《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7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公司原独立董事栾政明先生和胡燕女士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《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》,因栾政明先生和胡燕女士已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,将委托其他 独立董事在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代其作 2022 年度述职报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稀土集团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